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NICE HOLDINGS LIMITED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4)

盈利警告

本公佈由結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應用指引2而刊發。謹此提述本公司與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之聯合公佈（「該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集團重組。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佈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約100,000,000港元減少介乎約50%至60%。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i)根據最新物業估值結果，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減少；及(ii)應收賬項之減值虧損淨額之撥備增加（「盈利警告」）。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本集團的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以及本集團現時所得的資料為基礎，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且可能會作出修訂。因此，上述資料僅供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參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前刊發的中期業績公佈（「**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佈所載之盈利警告構成《收購守則》規則10項下之盈利預測，並須由本公司財務顧問及其核數師或會計師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4作出報告。鑑於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有關及時披露內幕消息的規定，本公司須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本公佈，而鑑於時間限制，本公司在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4所載申報規定時於時間或其他方面遇到實際執行困難。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屬於《收購守則》規則10.9的範圍）後，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4就盈利警告作出報告的規定將不再適用。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盈利警告並不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所規定之標準，亦未根據《收購守則》作出報告。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倚賴盈利警告評估該計劃之利弊及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漢文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主席)、湛威豪先生(副主席)及甘承倬先生(行政總裁)。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胡欣綺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愛莊女士、梁耀文先生及何百全先生。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之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董事會於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佈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